

香港神託會培敦中學
新高中 化學科

1. 課程架構：

	核心課程	選修課程	校本評核
新高一 (中四)	1.地球 2.微觀世界(一) 3.金屬 4.酸和鹽基 5.化石燃料和碳化合物 6.微觀世界(二)		
課節(節數)	150		
新高二 (中五)	7.氧化還原反應、化學電池和電解 8.化學反應和能量 9.反應速率	13.工業化學 14.分析化學	探究研習
課節(節數)	66	78	15
新高三 (中六)	10.化學平衡 11.碳化合物 12.化學規律		
課節(節數)	70		

2. 評核設計：

評核部份	內容	比重	考試時間
公開考試	卷一：核心課程	60%	2小時 30分鐘
	卷二：選修課程	20%	1小時
校本評核		20%	

3. 校本評核安排：

2012 及 2013

評核部份	比重	課堂 內 完成	課後完成及所需時間 (小時)						
			中四		中五		中六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1.基本化學分析	8%	√							
2.實驗	12%	√							

2014 及以後

評核部份	比重	課堂 內 完成	課後完成及所需時間 (小時)						
			中四		中五		中六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1.基本化學分析	4%	√							
2.實驗	6%	√							
3.探究研習	6%								
4.非實驗作業	4%	√					10		